

合同编号：SJ-2026-02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技改工程
设计服务合同

发包人：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山东省环能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技改工程设计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技改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市区分公司 威海市古寨西路 158 号

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初村分公司 威海高区初村镇驾山路 89 号

威海博通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市环翠区青岛南路 221 号

威海市文登热电厂有限公司 威海市文登区秀山东路 19 号

威海市文登热电厂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厂 威海市文登经济技术开发区初张路东、九发路南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合同书
- 2、中标函（文件）
- 3、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4、投标书

三、设计依据

1、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3、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GB 50660 《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DL/T 5480 《火力发电厂烟气脱硝设计技术规程》

GB/T21509 《燃煤烟气脱硝技术装备》

GB13223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L/T296 《火电厂烟气脱硝技术导则》

DL/T362 《燃煤电厂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评价技术规范》

HJ-562 《火电厂烟气脱硝工程技术规范选择性催化还原法》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四、设计内容及价格: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1	市区公司	#3 输煤系统地下煤斗煤棚改造工程
2	市区公司	#4 输煤系统三次皮带延伸工程
3	市区公司	#7、8 机循环水回水管道改造
4	市区公司	高压机组增设减温减压器工程 (#9 机)
5	市区公司	高压机组增设减温减压器工程 (#2 机)
6	市区公司	市区站南线、高温网供暖系统优化改造工程
7	初村公司	封闭煤场检修平台改造
8	博通公司	中水车间反渗透浓水系统改造项目
9	博通公司	中水系统优化 (在混凝沉淀池安装热水盘管)
10	文登公司	煤场供配电系统增容改造
11	文登公司	生产原材料储存装置加装钢制平台扶梯
12	文登公司	文登公司二期输煤系统甲碎煤机上方增加电动葫芦
13	文登公司	脱硫废水工艺楼二楼板框压滤机顶部加装电动葫芦
14	文登开发区公司	#1 减温减压器更换设计
15	文登开发区公司	#5 减温减压器固定支墩校核
16		合计: 468000.00

五、设计文件交付

1. 发包人提供设计基础资料后, 设计人 15 天内给出电子版图纸, 20 天内给出盖章版纸质图纸。

施工图设计文件: 纸质版一式 8 份, 电子版 (图纸说明文件为可编辑的 WORD 文件和 PDF 文件两种格式; 表格文为可编辑的 EXCEL 格式; 图纸为可编辑的 AutoCAD 文件, 版本不低于 2004, 并提供相应的字体文件。以上文件各一份以 U 盘提供); (包含但不限于设计文件、概算书、土建图、安装图、订货图等)

2. 技术复杂的工程经双方协商, 设计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发包人提

供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图纸完成交付进度详细计划书；经双方协商，在不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的前提下，可分批提供图纸及技术资料，确保工程正常开展。

3、递交图纸地点：发包人所在地

六、设计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为：¥ 468000.00 元（大写：肆拾陆万捌仟元整）。

七、支付方式

无预付款，设计人提交完整的设计文件，设计文件通过审查后，提交设计成果资料（含电子版，纸质版需要盖竣工章），并向发包人出具税率 6% 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支付项目结算价款的 97%；余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

八、双方责任义务

1、发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强制标准进行设计。

2、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在设计文件中选用的设计院内部标准图，通用图由设计人负责解决；

3、工程设计费用包括汇报费用、现场服务费用，设计人要负责方案或初步设计等设计资料的汇报工作以及现场服务，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现场服务包括根据工程需要发生的设计变更等。

4、设计人自行安排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所需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相关费用均由设计人承担；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条件。

5、除国家、行业通用标准外，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30 年。

6、发生设计变更时，设计人应及时出具书面设计变更说明或图纸。

7、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相应赔偿金，但赔偿金数额最高不超过本

合同总额。

8、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9. 设计人必须确保所提交设计文件的设计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规范的要求，并通过有关职能部门的审查，否则视为设计质量不合格；

10. 设计人必须严格按照委托方提供的资料进行设计；且所设计的图纸必须符合通用标准，严禁出现带有垄断性技术的图纸文件；

11. 设计人提供的纸版图纸应加盖工程勘察设计证书专用章和特种设备设计许可印章；

12. 设计人需配合施工单位到特种设备管理部门办理施工告知、现场监督检验、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的登记注册，并取得相关登记证。

13、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开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14、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15、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16、设计人提交一份本工程的各个专业工种的设计人员、项目负责人的名单以及派驻现场人员名单，包括人员联系电话、职务、负责专业等。

17、在施工阶段出现各专业施工技术工艺难题时，为确保使用功能、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人应提供必要技术信息，并协助施工单位攻关解决问题。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支付设计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2、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因故无法继续开展的项目部分，不再

进行设计。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3、发包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每延误一天，应承担该阶段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之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5、设计人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因设计人原因造成发包人重大损失，以及违反威海热电集团其他有关规定而应解除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其他事项

1、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双方发生争议宜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伍份，设计人叁份，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发包人：威海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山东省环能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